

证券代码：300740

证券简称：水羊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67

债券代码：123188

债券简称：水羊转债



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，由监事会主席赵成梁先生主持，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，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人数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通过书面形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一致认为：

鉴于 19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、岗位调整不再符合激励条件，公司相应调整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和限制性股票数量。本次调整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

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本次调整事项合法、合规，同意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345人调整为326人，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26.8875万股调整为317.0689万股。

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一致认为：

（1）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（2）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（3）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综上，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2023年8月23日作为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26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317.0689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7.87元/股。

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25日